

010540

鞍山市
千山区志
(1986-2000)



鞍山市千山区史志编纂委员会

千山区志

(1986-2000)

主编：李鸿维

主笔：于国安

鞍山市千山区史志编纂委员会

2003年6月

主 审：李鸿维
编 辑 加 工：于国安
版式及彩版设计：于国安
封面及护封设计：于国安
校 对：杨 立

鞍山市千山区志

(1986~2000)

主编 李鸿维

东北地质勘查局印刷厂印刷
(鞍山市铁东区“五一”路60号)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43.25 彩插：49
字数：1000千字 印数：1—1000册
2003年6月第1版 2003年6月第1次印刷

辽鞍内出字 [2002] 第036号

定价：140.00元

鞍山市千山区史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齐万鹏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书记
张显录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主任：李鸿维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常务副书记
梁 冰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孙祥瑞 杨 立 岳玉琴 尚世君 曹国春
雷雨中

千山区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杨 立
总纂：于国安
编辑：（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国安 田洪波 陈光耀 陈殿权 胡丰元
崔东升

鞍山市千山区史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齐万鹏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书记
张显录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主任：李鸿维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常务副书记
梁 冰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孙祥瑞 杨 立 岳玉琴 尚世君 曹国春
雷雨中

千山区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杨 立
总纂：于国安
编辑：（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国安 田洪波 陈光耀 陈殿权 胡丰元
崔东升

鞍山市史志办公室审稿人员

- 王春贵 鞍山市史志办公室主任
杨孝君 鞍山市史志办公室副主任
金广珍 鞍山市史志办公室副主任
倪国忠 鞍山市史志办公室方志处处长
罗维娟 鞍山市史志办公室副局级调研员、副编审

序 言

中共鞍山市千山区委书记 齐万鹏

《千山区志》(1986~2000年)即将付梓问世,这是继1989年12月出版发行的《旧堡区志》后千山区的第二部志书,是千山区史志工作的又一重要成果,意义深远,值得庆贺。

《千山区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改革创新、存真求实原则,在努力搞好与《旧堡区志》有机衔接的前提下,全面、客观、准确地记述了千山区1986~2000年各项事业的重大变化和辉煌成就,充分体现志书的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达到了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高度统一。《千山区志》是千山区具有权威性、严肃性、科学性的资料书,不仅为千山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历史的借鉴和现实的依据,也是惠及子孙、造福后代的壮举,使全区人民前有所稽、后有所鉴、居今知古、继往开来,也为社会各界人士了解、开发建设千山区提供咨询和服务。

1986~2000年,千山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发展才是硬道理的方针,大胆探索,勇于实践,不断加大改革力度,扩大开放,开拓进取,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辉煌成就。全区农业快速发展逐步形成产业化,工业迅猛发展逐步形成规模化,第三产业超常发展逐步形成社会化。全区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是改革开放使千山区发生了历史性的巨变,是改革开放给千山区带来了实惠和昌盛。

15年间多少事,一部志书记沧桑。愿全区人民以史为镜,以志为鉴,鉴古知今,与时俱进,继往开来,不断谱写千山区更新更美的篇章。

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区史志办公室全体编辑人员坚持采编一条龙的工作责任制，广泛搜集资料，精心编纂，字斟句酌，艰辛笔耕，多易其稿，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千方百计提高工作效率，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为全区修志工作节省了大量的人力与资金。驻区各有关单位、区直各部门、各镇街及有关人员也为《千山区志》提供了大量资料。应该说，《千山区志》的问世是所有参与修志人员心血和智慧的结晶，借此机会向关心修志的同志们和全体编辑人员深表谢意。

《千山区志》稿成之时，编者索序，欣然命笔，不成为序，以示祝贺。

2002年10月

凡 例

一、《千山区志》(1986~2000年)为新编《旧堡区志》(1989年12月版)之续志。

二、指导思想:《千山区志》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力求全面、客观、准确地记述千山区1986年以来各条战线取得的新成就和各项事业发生的重大变化,努力达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高度统一,充分体现志书的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使《千山区志》发挥其资治、教化、存史之作用。

三、断限:因《千山区志》是《旧堡区志》续志,故《千山区志》上限为1986年,下限为2000年底。为体现事物发展的连续性,做好与《旧堡区志》的有机衔接,某些内容突破上限适当上溯;为体现事物发展的完整性,某些内容作超下限记述。

四、篇目与体例: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对于日趋强化的事物,如土地、水利、环境保护,予以单立篇目;对于日趋萎缩或接近消亡的事物予以降低层次或记述至消亡;对于应详实记述之事物,如保险、审计、技术监督等事物则作升格提位处理;《千山区志》是独立成卷的一部志书,为便于读者阅读,对于自然地理、建置沿革等内容经压缩后在本志中从简记述,避免机械重复。

为力求体例与内容相适应,本志坚持科学分类和社会分工相结合的原则,按横排门类、纵述史实、事近相聚、事同相并的布局设计篇目,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体例,按编、章、节、目、子目五个层次的表述框架编纂。全书分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19

编和编纂始末，计 24 个部分、61 章、275 节、574 目、444 个子目。

全书以“序言”开篇，开宗明义；“概述”，有述有议展现全貌；“大事记”，为全书之经，纵述大事、要事；“志”为全书之纬、之主体，分事物门类、按时间顺序记述其发展变化规律；“录”为殿后，辑存重要文献与不便入志的史料；各种图表则散见于各章、节、目之中；88 面彩色照片置于卷首与卷中，以体现志书的存史性，提高其可读性。

五、文体：行文一律用第三人称，简化字，语体文，语言力求准确、简明、朴实、流畅。“概述”，采用史志结合体；“大事记”采用编年体，辅之记事本末体，只记史实，不作评述，补充正文记述之不足。同日、同月、同年的大事，用“是日”、“是月”、“是年”和“△”号记之；“志”，即各专业编，只记史实，不作评述，寓观点于史料之中。为处理好与《旧堡区志》的有机衔接，在各编、章、节之前设无题“概况”，以承前简述，但只述不议。

六、地域范围与称谓：以行政区划为准，凡被划出的地域（村），自划出之日起不再记入本志。政区及机关称谓，均沿用当时称谓；地名，除必要时用历史名称外，均用现行标准地名；对人志人物直呼其名。

七、时间表述：做到具体确切，避免使用含糊不清的时间概念。纪年表述均采用公历，用阿拉伯数字表述。清代前的朝代纪年和夏历（农历）月、日用汉字书写，并加括号注明。以月、日名称表示节日、事件词组的用汉字表述。

八、计量单位与数字的书写：计量单位按国家统一规定书写。数字均采用区统计局数字或采用经鉴别的各有关单位档案中的有关数字。数字写法，一律用阿拉伯数字，但定型词、词组、成语中的数字用汉字表示。数字不用分节号，可用小数点。

九、人物：用人物传、人物简介、人物表记述。“人物传”，坚持生不立传，以卒年先后为序，简要记述 1986 年以来逝世的区级领导干

部和市以上劳动模范的简历、事迹；“人物简介”，简要介绍 1986 年以来历任正区级领导干部，全国、辽宁省劳动模范，鞍山市特等劳动模范及各界名人；对 1986 年以来的副区级领导干部，市以上劳动模范，全国先进个人，各界名人均编入“人物表”中。

十、资料来源：人志资料大部分来自区档案馆，区统计局各年统计手册，区直各机关、各镇街档案室；摘录《千山区工业概览》、《千山区土地志》、《千山区水利志》、《千山区粮食志》、《千山区名人录》、1986~2000 年《鞍山年鉴》、《中共旧堡区组织史资料》；选用区机关、各镇街提供的资料；对于有关人士的口碑资料经考证鉴别后选用。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1
概 述	3

大事记

1986年	23
1987年	24
1988年	26
1989年	27
1990年	29
1991年	30
1992年	32
1993年	34
1994年	35
1995年	37
1996年	39
1997年	41
1998年	44
1999年	48
2000年	53

第一编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建置沿革	61
第一节 历史归属沿革	61
第二节 行政区划沿革	62
第三节 行政村撤销与划出	67
第四节 镇、街概况	68
第二章 自然地理	80
第一节 地貌	80
第二节 地质	82
第三节 土壤 植被	84
第四节 气候	85
第五节 自然资源	88
第六节 自然灾害	92

第二编 人口 计划生育

第一章 人口	99
第一节 人口变化	99
第二节 人口普查	100
第三节 人口构成	101
第四节 人口分布	105
第二章 民族	107
第一节 民族构成	107
第二节 民族分布	107
第三章 计划生育	108

第一节	机构 队伍	109
第二节	政策措施	110
第三节	节育措施	114
第四节	人口控制状况	115
第五节	中日三结合项目试点工作	117

第三编 党派 群众团体

第一章	中共千山区委员会	121
第一节	党员代表大会	121
第二节	组织机构	122
第三节	纪律检查与监察工作	123
第四节	组织工作	125
第五节	宣传工作	129
第六节	党校工作	131
第七节	统一战线工作	131
第二章	民主党派	133
第一节	民进千山区支部	133
第二节	农工党千山区支部	134
第三节	民革千山区支部	134
第四节	民建千山区支部	134
第五节	致公党千山区支部	134
第六节	“九三”学社综合支社支部	134
第七节	民主同盟会	135
第三章	群众团体	135
第一节	千山区工会委员会	135
第二节	共青团千山区委员会	137

第三节	千山区妇女联合会	140
第四节	千山区科学技术协会	142
第五节	千山区工商业联合会	145

第四编 政权 政协

第一章	千山区人民代表大会	149
第一节	人大常委会	149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	150
第三节	主要工作	153
第二章	千山区人民政府	157
第一节	领导成员	157
第二节	机构设置	158
第三节	乡、镇人民政府	160
第四节	街道办事处	160
第三章	政协千山区委员会	161
第一节	区政协常务委员会	161
第二节	政协全体委员会议	162
第三节	主要工作	165

第五编 政法 武装

第一章	区政法委员会	173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73
第二节	维护社会稳定	173
第三节	严打集中统一行动	175

第四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175
第五节	政法队伍建设·····	177
第二章	公安·····	178
第一节	机构 队伍·····	178
第二节	刑事案件侦破·····	180
第三节	治安管理·····	181
第四节	户籍管理·····	183
第五节	消防管理·····	184
第六节	交通管理·····	185
第三章	检察·····	186
第一节	机构 队伍·····	186
第二节	经济案件检察·····	187
第三节	刑事案件检察·····	189
第四节	法纪案件检察·····	190
第五节	控告、申拆案件检察·····	191
第六节	民事、行政案件检察·····	192
第四章	审判·····	193
第一节	机构 队伍·····	193
第二节	刑事案件审判·····	194
第三节	民事案件审判·····	195
第四节	经济纠纷案件审判·····	196
第五节	行政案件审判·····	197
第六节	告诉 申诉·····	197
第七节	执行工作·····	198
第五章	司法行政·····	200
第一节	普法教育与依法治国·····	200
第二节	公 证·····	201

第三节	律师事务	202
第四节	人民调节	203
第五节	安置帮教工作	204
第六章	人民武装	205
第一节	机构设置	206
第二节	民兵工作	207
第三节	兵役工作	208
第四节	人民防空	208

第六编 民政 人事 劳动

第一章	民政	213
第一节	“双拥”工作	213
第二节	优抚 安置	214
第三节	社会保障	216
第四节	村民委员会建设	222
第五节	社会行政事务管理	223
第六节	民族、宗教管理	225
第二章	人事	226
第一节	机构 编制	226
第二节	干部队伍	228
第三节	接收 安置	229
第四节	录聘用干部、人才引进	230
第五节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	230
第六节	推行公务员制度	231
第七节	培训工作	233
第八节	落实知识分子政策	233